

贵州省人民医院 2025 年两院区批量采购计算机及打印机项目

需求公示附件：

为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通过发布采购需求公示公开征询意见，征询意见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需求是否存在指向性、倾向性条款。公示内容如下：

资格要求：

第一节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内容：

序号	资格性审查内容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 2025 年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 2025 年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 2024 年 6 月（含 6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②提供 2024 年 6 月（含 6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自行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投标人自行承诺: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 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 查询投标人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7)	投标人自行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提供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3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 1. 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利益。
- 2. 维护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 3.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 4. 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进行评审和比较。没有纳入招标文件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二、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业绩、服务、履约能力等。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评审得分=F1+F2+……+F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三、评分标准

评审得分：105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因素	投标报价分	技术分	商务分	政策性加分
分值	30	36	34	5

1. 投标报价【满分 3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1	投标报价分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 <u>10%</u>（联合体 <u>4%</u>）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说明： （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u>10%</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4%</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5）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
--	--	--	--

			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7)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	--	--

2. 技术分【满分 36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1	投标响应评价	36	(1) 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要求”要求，得 36 分。 (2) 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要求”标记“▲”条款共计 9 项，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要求”要求的任意一项“▲”条款存在负偏离，在 18 分基础上扣减 2 分/项，扣到 0 分为止。 (3) 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要求”一般条款（即非标记“▲”条款和非标记“★”条款）共计 75 项，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要求”要求的任意一项一般条款存负偏离，在 18 分基础上扣减 0.24 分/项，扣到 0 分为止。 (4) 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要求”标记“★”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要求”要求的任意一项“★”条款存在负偏离作废标处理。 注： ①本项评分的“▲”“★”号条款须结合投标人提供的

			证明材料进行评审。证明材料为：“对应产品官方宣传彩页”或“对应产品原厂技术白皮书”或“对应产品技术参数确认函”等。 特别要求：以上证明材料须产品厂家（或有效授权单位）盖章。 ②出现以下情况，评标委员会将视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规格）要求”，作“负偏离”扣分： a. 证明材料未能对应体现其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对应的“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内容的； b.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规格）要求”中有特殊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未按其提供或提供不全的； c. 提供的证明材料，产品厂家（或有效授权单位）未盖章的； d. 未在偏离表中注明其提供的证明材料对应位置并标识的。
--	--	--	---

3. 商务分【满分 34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3.1	售后服务方案 (主观分)	1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备品备件情况、安装调试、产品质量保障措施、配送质量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细致且完善，产品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备品备件充分，配送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 （2）方案内容细致且完善，产品质量保障措施得当，备品备件充分，配送质量保障措施可行，售后服务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7 分； （3）方案内容较完善，备品备件一般，产品质量保障措

			施及配送质量保障措施基本可行，售后服务承诺未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 （4）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备品备件一般，产品质量保障措施及配送质量保障措施不足以对产品的质量及配送有保障，售后服务承诺未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 （5）方案内容不全，无备品备件，产品质量保障措施及配送质量保障措施不得当，或无任何售后服务承诺的得 0 分。
3.2	业绩评价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 2022 年 1 月至今类似本项目的销售业绩进行评价。 每提供 1 份有效销售业绩得 1 分，最高可得 3 分。 注：产品销售业绩为投标人的业绩，须提供清晰的合同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若缺项或内容不清晰，则本项业绩不得分。
3.3	售后服务能力评价	6	投标人能同时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原厂质保承诺函的得 6 分，缺少任意一个产品的制造商原厂质保承诺函的，该项不得分。须提供制造商原厂质保承诺函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作为证明材料。
3.4	质保期承诺评价	6	本项目整体质保期为 5 年，投标人承诺整体质保期增加 1 年得 3 分，最高可得 6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质保期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
3.5	项目团队评价	5	（1）项目负责人（1 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 1 分，具备 ITSS 项目经理证书的，得 1 分，最高 2 分。 （2）项目实施人员：具有三年以上类似项目经验，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最高 3 分。（提供承诺函）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以上人员缴纳的 2024 年至今任意六个月的社保证明。
3.6	综合实力评价	4	（1）投标人具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2) 投标人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 1 分。 (3) 桌面云厂商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云计算安全类）得 2 分。
--	--	--	--

4. 政策性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加分）【满分 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4.1	政策性加分(1) (客观分)	2 分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等相关部门公示）范围内的产品，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3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且标注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实施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进行计分。
4.2	政策性加分(2) (客观分)	3 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国务院第 658 号令）、贵州省财政厅文件（黔财采【2017】6 号）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州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 注：①本项加分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②少数民族自治州：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③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④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进行确定。

说明：①投标人须提供以上评分标准中涉及到的资料和证明材料供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清晰标注页码；②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

的内容，不得寻求外部的证据；③投标人应按上述评分标准自行提供有关方案或证明资料。

四、评标流程

1.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要求”标记“★”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2	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四、商务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3	无效投标审查：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 23.4 条款中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3.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以书面形式回复，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由授权代表签字。

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合格的投标人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分。

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评审得分高低排定名次。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商务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汇总后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

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委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五、定标原则

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评审得分排名最靠前的投标人。投标报价最低的并不作为推荐排名靠前的依据。

2.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3.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

3.2 经质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中标供应商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中标资格无效。

3.3 在签订采购合同前，采购人发现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存在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情形，并得到评标委员会确认的。

六、废标条款（以产品包为单位）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满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若有）或单价限价（若有），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贵州省人民医院两院区信息化办公系统产品部署在医院内网和外网，涉及医生工作站、护士工作站、检查检验工作站、行政办公等业务应用处理，涉及医院 HIS、电子病历、LIS、PACS、OA、财务、移动医护、诊间支付、预约挂号等业务系统数据、行政公文等应用，安全性要求高，目前已经部署了终端杀毒软件，并通过防火墙、入侵防御系统等安全设备对终端接入进行分区分域隔离。目前已经通过深信服虚拟桌面控制器、超融合服务器、桌面云管理软件搭建了瘦终端桌面云管理平台，对约 1100 台桌面云瘦终端进行集中统一管理、云资源调度、软件分发、外设及策略管理，实现数据不落地；已经部署了约 250 台电脑一体机，约 570 台激光打印机、约 160 台条码打印机。

本次采购的桌面云服务器、桌面云软件、虚拟桌面控制器、桌面云瘦终端、电脑一体机等电子产品应用于观山湖、南明院区内外网办公场景。桌面云瘦终端、电脑一体机、打印机，用于门诊、急诊、检查、检验、住院、护理、行政等科室办公，产品须具备高稳定性以保障不影响医生护士正常开展业务。按采购人要求将桌面云瘦终端、电脑一体机部署在不同网络环境，用于不同业务需要，并需要定期扫描漏洞并及时修复以保障信息安全。

二、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备注
1	桌面云服务器 1	4	台	82253	
2	桌面云服务器 2	3	台	75250	
3	桌面云瘦终端	260	台	1354	

4	桌面云软件授权	260	套	800	含软件
5	虚拟桌面控制器	1	台	32500	
6	万兆交换机	2	台	39967	
7	显示器	260	台	617	
8	键盘鼠标	260	套	48	
9	黑白激光打印机	220	台	832	
10	条码打印机	45	台	965	
11	电脑一体机	160	台	3891	

注：投标人所投产品桌面云服务器 1、桌面云服务器 2、桌面云瘦终端、桌面云软件授权和虚拟桌面控制器须为相同品牌，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三、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1	桌面云服务器 1	1. 必须预装服务器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等桌面云软件，不接受提供裸机。 2. 单台设备提供≥ 2 颗物理 CPU 服务器虚拟化和存储虚拟化授权，服务器虚拟化授权要求满足本项目性能需求，存储虚拟化授权要求无容量限制。 ▲3. 单台设备 CPU 性能不低于 2 颗（AMD）2.8 GHz（32C）、内存$\geq 512\text{G}$ DDR4 3200、千兆网口≥ 4 个、万兆光口（含万兆模块）≥ 2 个、冗余双电源，配备≥ 2 块 240G SSD 系统盘、≥ 2 块 1.92T SSD 缓存盘和≥ 6 块 6T 的 SATA 硬盘。 4. 支持数据冗余副本技术（至少包括双副本、三副本），每份数据同时写入多台服务器，每次数据变化时自动实时同步。 5. 虚拟化平台需支持平滑滚动升级，支持群集不停机情况下的服务器逐台升级，升级时将自动迁移虚拟机至其他主机。

		6. 支持全局热备盘技术，管理员可配置在集群中保留多块磁盘作为热备盘，分布在不同主机上，当任何一台主机的任意一块硬盘出现故障后，会自动选择其中 1 块热备盘进行替换和重建。 7. 支持虚拟机集中备份与恢复，可按需选择多个虚拟机或全部虚拟机备份至外置服务器，支持设置备份策略。 ▲8. 要求能够与医院现有的瘦终端桌面云管理平台无缝兼容。（提供所投产品厂商盖章的技术承诺函）
2	桌面云服务器 2	1. 必须预装服务器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等桌面云软件，不接受提供裸机。 2. 单台设备提供≥ 2 颗物理 CPU 服务器虚拟化和存储虚拟化授权，服务器虚拟化授权要求满足本项目性能需求，存储虚拟化授权要求无容量限制。 ▲3. 单台设备 CPU 性能不低于 2 颗（英特尔至强）2.9 GHz（16C）、内存≥ 512G DDR4 3200、千兆网口≥ 4 个、万兆光口（含万兆模块）≥ 2 个、冗余双电源，配备≥ 2 块 240G SSD 系统盘、≥ 2 块 960G SSD 缓存盘和≥ 6 块 4T 的 SATA 硬盘。 4. 支持数据冗余副本技术（至少包括双副本、三副本），每份数据同时写入多台服务器，每次数据变化时自动实时同步。 5. 虚拟化平台需支持集群不停机情况下的服务器逐台升级，升级时将自动迁移虚拟机至其他主机。 6. 支持全局热备盘技术，管理员可配置在集群中保留多块磁盘作为热备盘，分布在不同主机上，当任何一台主机的任意一块硬盘出现故障后，会自动选择其中 1 块热备盘进行替换和重建。 7. 支持虚拟机集中备份与恢复，可按需选择多个虚拟机或全部虚拟机备份至外置服务器，支持设置备份策略， ▲8. 要求能够与医院现有的瘦终端桌面云管理平台无缝兼容。（提供所投产品厂商盖章的技术承诺函）

3	桌面云瘦终端	▲1. ARM 架构，CPU 四核，主频$\geq 1.6\text{GHz}$、内存$\geq 1\text{G}$、存储$\geq 4\text{G}$、USB≥ 6 个。 ▲2. 1 个 HDMI、1 个以太网口、1 对音频输入 / 输出口。 3. 支持联动关机，使用方式和台式 PC 一样。 4. 支持分组管理、批量移动、删除、关闭瘦终端。 5. 支持配置定时开关机计划及加电自启动功能。支持自定义开机画面、配置自动登录和保存密码。 ▲6. 要求能够接入医院现有的瘦终端桌面云管理平台实现统一管理 & 调度。（提供承诺函） 7. 含网线。
4	桌面云软件授权	1. 支持发布专有桌面、还原桌面、池化桌面（用通用语言描述）、共享桌面、远程应用至少 5 种桌面资源，满足不同场景的应用需求。 2. 支持自助快照恢复，误操作导致云桌面卡慢、蓝屏、死机或者中病毒时自助进行系统盘快照还原操作。 3. 支持打印机配置上传、复用等功能。打印机出现问题可以一键替换打印机配置、或清空配置快速添加。 4. 支持桌面还原模式下重启、专有模式下模板更新都不会丢失打印机配置。 5. 支持 USB 黑白名单技术，能够精准识别每一款不同类型的外设（包括高拍仪、摄像头、USB 光驱、认证 key 等），并设置放通或者限制策略。 6. 支持 USB 映射，兼容高拍仪、扫描枪、扫描仪、摄像头、密码小键盘、指纹收集器、身份证读卡器、手写板、打印机、USB-key 等不同外设。 ▲7. 支持故障自动切换，硬盘故障，存储则会被重新指向另外一台服务器上可用的数据副本，实现毫秒级切换；主机或者网络故障，应用虚拟化可以快速切换到另一台服务器，时间不得超过 5 分钟。

		8. 内置防火墙，包括设置过滤规则、NAT 设置、访问监控、防 DOS 攻击。 9. 支持文件导出内容审计，开启文件安全导出后，虚拟机通过剪切板、PC 设备和 USB 设备外发文件的操作将被禁止，用户可以使用虚拟机内部的文件导出工具实现文件外发，所有外发的文件内容都可以加密备份到数据中心，可疑的导出行为会产生告警。 10. 支持在无需安装其他软件的情况下，管理员可以远程协助维护虚拟机。 11. 支持虚拟桌面和虚拟应用。 12. 支持个人盘加密技术，对云桌面个人数据进行加密保存。 13. 支持虚拟机快照技术，当数据误删或系统故障时可实现回滚，快照只保存增量数据。 14. 所投产品客户端连接虚拟桌面无需依赖虚拟机 IP，如禁用虚机网卡或者随意更改 IP，桌面会话不会中断，用户可以正常办公。
5	虚拟桌面控制器	▲1. 支持协议代理远程访问功能（无需购置额外设备或组件）、控制器不依赖于第三方系统和数据库、性能需能满足≥ 5000 个用户的接入与策略管理。 2. 支持自动监控服务器组和单台服务器的健康状态，在连接状态为不通的情况下，用户不会分配到这些服务器，且管理员应该收到告警，告警方式至少包括平台界面、邮件、短信，并且需要有相关告警日志可查。 3. 支持给用户发送消息，可以选择发给部分用户和所有用户，在服务器进行维护操作、新上线业务、紧急通知等情况下，可以快速将相关信息发给指定用户。 4. 支持禁用用户对应用虚拟化服务器的一些高级操作权限，权限包括：禁用注册表、禁用任务管理器、禁用资源管理器、禁用控制面板、禁用 CMD 命令提示符、隐藏服务器本地磁盘、

		禁止运行等。 5. 支持设置用户的业务系统访问权限，可以通过设置用户对某个网段或者域名的访问权限来实现，此功能需是应用虚拟化管理平台自有功能。 6. 支持设置熔断机制，熔断机制的指标包括：CPU 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磁盘利用率、当前会话数，要求任一指标达到上限，则阻止新用户接入。 7. 在多应用办公场景下，可针对当下使用频率较高的软件做进程加速，管理员也可自定义需做进程加速应用。 8. 支持设置用户闲置超过一定期限、超过一段时间无会话或一定时间没有对虚拟机操作后桌面自动注销，同时释放资源。 9. 支持对虚拟桌面的使用效能进行分析，包含桌面使用情况、使用时长、软件使用情况、软件使用时长、业务组下所有桌面的使用情况统计等。 10. 要求能够管理医院现有的瘦终端桌面云，实现桌面云资源的统一管理调度。
6	万兆交换机	1. 提供≥ 48 个万兆 SFP+光口，≥ 8 个 40GE/100GE QSFP28 光口（配置不少于 4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及配套线缆）。 2. 交换容量$\geq 8T/128T$，包转发率$\geq 3000Mpps$。 3. 支持全端口线速转发。 4. 支持双电源模块，含 2 个交流电源。 5. 支持 ECN/PFC 功能，可适配 RDMA 应用。支持 M-LAG 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非堆叠技术实现），要求配对的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
7	显示器	★1. 屏幕尺寸≥ 23.8 寸。 ★2. 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 3. 亮度$\geq 200cd/m^2$。 4. 屏幕类型：IPS 面板。 5. 接口：≥ 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含 1 条至少 1 米

		HDMI 高清晰多媒体接口线。
8	键盘鼠标	国产品牌键盘鼠标。
9	黑白激光打印机	1. 激光打印。 2. A4 打印速度：≥20 页/分钟。 3. 打印机分辨率：（黑白，标准）≥600×600dpi。 4. 进纸容量：≥150 页。 5. 标准出纸容量：≥150 页。 6. 碳粉容量：≥1500 页。 7. 接口：1 个高速 USB2.0 端口。 8. 首页输出时间：≤9 秒。 9. 支持的介质尺寸：A4；A5；A6；B5。 10. 打印区域：右边距 (A4) ≤4 毫米；上边距 (A4) ≤4 毫米；下边距 (A4) ≤4 毫米；左边距 (A4) ≤4 毫米。 11. 含电源线、数据线。
10	条码打印机	1. 分辨率：≥200DPI。 2. 打印方式：热敏打印。 3. 碳带长度：≥70m。 4. 装纸宽度：≥112mm。 5. 打印宽度：≥104mm。 6. 打印速度：50-150mm/s。 7. 内存：≥64M。 8. 连接：配置 USB 口，可扩展以太网口。 9. 含电源线、数据线。
11	电脑一体机	★1. 处理器性能：≥i5-12400。 2. 内存：≥16GDDR4。 ★3. 类型 DDR4 及以上。 4. 硬盘：≥240GBSSD 固态硬盘。 ★5. 网卡：集成 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卡。 6. 键鼠：USB 键鼠。

		7. 接口：≥4 个 USB 接口，≥1 个 HDMI 接口；≥1xMIC_IN 接口，1xLINE_OUT 接口。 8. 显示器：≥23.8 寸超窄边框一体机。 9. 安装正版化操作系统。 10. 含网线。 11. 支持 IPV6 网络协议。
--	--	---

四、商务要求：

1. 交货期：为确保我院两院区工作正常开展，中标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供货，60 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并达到验收标准，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 20%预付款，剩余款项于验收合格后支付。以上款项在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付款材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4. 特殊要求（以下内容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1 需接入医院的网络（系统）的设备，必须通过采购人的安全风险评估后方能接入。

4.2 设备在接入网络（系统）和运维过程中涉及到的接入软、硬件费用、模块变更、安全检查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

4.3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做好网络及数据安全保密工作，确保设备内存储的患者个人信息、医疗数据不被泄漏。

4.4 供应商应保证货物为原厂生产并符合招投标文件中国家及医院使用科室的相关技术参数要求。

4.5 投标人所投产品桌面云服务器 1、桌面云服务器 2、桌面云瘦终端、桌面云软件授权和虚拟桌面控制器须为相同品牌，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质保期及要求：

5.1 质保期：5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5.2 质保期内，供应商负责对该设备免费进行维护、修理、免费更换零件，对设

备进行安装及迁移。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维修保养通知后，应在 10 分钟内做出回应，并在 0.5 小时内派遣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维护服务。因特殊原因造成的不能及时到场维保的，应及时向医院信息部门作书面说明情况，否则，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需由供应商负责。

5.3 供应商承诺，质保到期后的维修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

5.4 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5.5 备品备件：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因本身缺陷或非人为及不可抗力因素所导致各种故障的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零部件除使用人故意破坏以外，备品备件于接采购人通知后 3 个日历日内免费维修更换完毕；质保期外，只收取零备件成本费用，中标供应商应常备所有维修所需零部件。

5.6 质保期内，打印机类产品，供应商需提供本次采购数量 3% 的备用机放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计算机类产品若因质量问题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家的，乙方在 2 个日历日内提供同型号产品备用机，并承担备用机及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所有返厂维修产品，需在 20 个工作日内维修完毕，并送回。

5.7 针对桌面云服务器 1、桌面云服务器 2、桌面云瘦终端、桌面云软件授权和虚拟桌面控制器，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公示结束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提供产品功能演示、兼容性对接测试及投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功能截图；若产品功能演示或者兼容性对接测试不满足，或功能截图真实性核验不通过，视为虚假应标，依法取消其中标供应商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将由中标供应商进行相关赔偿。

6. 培训要求：中标供应商须安排厂家工程师对所供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和操作培训，并免费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常规设备操作、故障排除、设备维护保养培训，培训时间根据采购人要求，不限培训时长及培训次数。

7. 技术及售后服务要求：

7.1 本项目的所有货物交货时的拆箱、安装、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供应商完全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的工作人员参与下进行；所有的运保费、拆箱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等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因中标供应商投标时考虑不周，造成项目实施漏项或估计不足的，漏项和增项部分

所涉及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解决，采购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7.2 对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要求中指出与否，供应商都应在提供的响应文件中明确列出。采购人在验收中如发现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功能、质量、技术参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内容，有权全部退换货或部分退换货，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中标供应商须在采购人要求换货后3日内向采购人提供符合采购人质量要求的产品，中标供应商还应对由退、换货引发的采购人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3 中标供应商严格按国家有关标准及采购文件有关要求执行。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产品，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严格按照每种产品的要求进行包装和运输。所提供产品到达指定地点时，包装完好，拆封后原机整机无污染、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

7.4 供货时如果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规格的货物因停产或其他原因造成市场上无法供货时，中标供应商须提供性能指标达到或优于原有配置的设备供采购人选择，并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按采购要求供货且价格不变。

7.5 供应商在中标后设备搬运及安装过程中应注意自身及公共安全，如出现人员伤亡事故，不得影响采购人声誉，因伤亡人员事故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中标供应商同时须对现场环境进行相应保护，服从采购人管理。若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导致现场的损坏，中标供应商应赔偿相应费用。

8. 验收：

8.1 验收内容主要以国家、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规范、招投标文件和双方合同确认合同内容为依据，对相关内容进行逐一核查。中标供应商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

8.2 若在验收时对质量出现争议时请相关部门进行鉴定，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8.3 其他验收规定：调试完毕后，如果采购人需要进行现场实验验证，中标方须配合实验验证（包括一定比例的拆机验证），直至完全满足合同要求为最终验收。

9. 巡检要求

9.1 巡检范围：供应商供货的所有硬件、软件产品。

9.2 巡检内容（质保期内）：

- 9.2.1 设备所在物理环境是否符合要求；
- 9.2.2 所有硬件设备健康状态；
- 9.2.3 软件设备健康状态、设备稳定性及性能状态；
- 9.2.4 评估资源使用情况；
- 9.3 巡检工作：提交《巡检报告》
- 9.3.1 巡查报告按照产品属性进行分类并附有巡查图片；
- 9.3.2 针对《巡检报告》中的异常问题信息，与院方进行问题确认，提出处置建议；
- 9.3.2 对需要进行变更的，需提供变更方案，并按采购人认可的变更方案严格执行；
- 9.3.3 相关异常情况，处置办法等记录台账。
- 9.4 服务频率：每年至少 1 次。
- 9.5 按照采购人需求，定期对巡检、维护、升级等工作做工作汇报。

10. 违约责任

- 10.1 若中标供应商逾期交货的（自然灾害、战争、不可逆因素除外），每逾期一日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1%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逾期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 10.2 中标供应商所供的货物经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拒收，采购人拒收后中标供应商应立即安排重新交付符合规定的货物，若中标供应商未及时交付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供应商应承担因此对采购人造成所有损失。
- 10.3 中标供应商交付的货物有瑕疵的，验收小组应书面向其提出补救或整改意见并约定期限，中标供应商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补救或整改，每逾期 1 日应按合同金额的 1%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逾期超过 30 天拒不改正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11. 其他未尽事宜，待合同签订时双方再议。